**关于报送2010年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补助经费申请报告的紧急电话通知**

相关省级团委宣传部：

近日，财政部提出今年的团属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补助经费必须在6月底前下拨，并要求相关省（市、区）团组织提前完成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补助经费的申请工作。为此，特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申请报告格式、内容和往年一样，仍由省财政厅和省级团委两家名义申请（加盖两家公章），报告内容要讲清申请经费单位、申请经费理由、申请经费用途等。

2、申请单位名单请排序。

3、请抓紧与财政厅协调做好申报工作，同时团内要简化程序，特事特办。务必于6月22日下班前将本省（市、区）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补助经费申请报告分别以传真方式报送团中央宣传部和财政部行政政法司一处。

团中央宣传部联系人：张彤，电话：010-85212906，传真：010-85212192。

财政部行政政法司一处传真：010-68551387

共青团中央宣传部

2010年6月18日